

客车正上桥 摩托窜上前 司机果断处置成功避险

春运临近,交警部门提醒驾驶员,出行注意安全

□晚报记者 朱海龙

本报讯 1 月 7 日 15 时许,周口大道沙颍河大桥上发生一起交通事故,引来路人一片惊呼。原来,一辆载有 20 多名乘客的大客车快行至桥上时,突然一辆摩托车出现在车前,眼看已来不及刹车,瞬间,客车司机向左猛打方向盘,客车冲出道路,撞断桥栏,冲向路边的树林,尽管客车车头受损(图一),却成功避免了一起伤亡事故。

当日 16 时许,记者闻讯赶到周口大道与沙颍河大桥桥北侧的颍河路路口时,周口市公安局文昌派出所两名民警正疏导交通,一旁的几名民警正勘查现场。在路中

间,一辆摩托车歪倒在地上(图二),在摩托车东侧不远处的大客车停在路旁,与沙颍河不到一米的距离,两车之间有树木、围墙和桥栏受到不同程度损坏。

“当时,我是由北向南正常行驶,在快上桥面时,从客车西侧突然冲出一辆摩托车,当时我已经刹不住车了。”客车司机刘师傅说起当时的一幕仍心有余悸,“要是客车掉进河里,车上的 20 多名乘客就危险了。”

说起当时的一幕,乘客姜先生直喊后怕:“我感觉车子猛地转弯之后,就是‘砰砰’撞东西的声音,撞了好几下才停下来。”下车后,他发

现客车和沙颍河不到一米远,要是客车再往前行驶一点就有可能车毁人亡。

勘查现场的民警惊叹道:“就在一秒的时间内,司机能迅速作出向左打方向的举动,车身转了个 90 度的弯子后,撞断一截桥栏和一段围墙,虽然车子被撞坏了,但成功避开了摩托车。值得庆幸的是,车祸没有造成人员伤亡。”

据客车司机刘师傅讲,他开车也有十多年了,碰到这事还是第一次。

随着春运的临近,道路运输流量大增,交警部门提醒驾驶员:请严格遵守交通法规,把好手中的方向盘,警惕车祸事故发生。



图一



图二

项城 110日均接骚扰电话 200 起

警方呼吁正确使用 110

□晚报记者 金月全

本报讯 今天(1 月 10 日)是全国第 15 个 110 宣传日。1 月 9 日,记者从项城市公安局 110 指挥中心了解到,该中心去年共受理报警电话 15 万余起,平均每天有 400 余起,然而这些报警电话中,一半以上是骚扰电话。据悉,打骚扰电话的以泄私愤者、醉酒者以及未成年人居多。项城警方呼吁全社会都要珍惜、爱护 110,正确使用 110,防止这一公共资源被恶意占用。

“这些骚扰电话中,以晚上喝醉酒的、打 110 泄私愤的及一些未成年人因为好奇拨打 110 的居多。”项城市公安局 110 指挥中心主任曾高怀说,他们那里的接线员经常被骚扰,有的是一接通电话,对方就破口大骂;有的感情受挫者则会打进电话找女接线员说些无聊的话题;一些恶意骚扰者还通过 110 报警平台谎报警情,将民警骗到现场,以此来戏弄警方。该中心民警李亭亭告诉记者,她到 110 工作不到半年时间,就

接到 400 余起无理取闹及骂人的骚扰电话。她至今还记得,她接到的第一个骚扰电话是在某天凌晨 1 时许,一位醉酒男子满嘴脏话、粗话,简直不堪入耳,她满腹委屈但耐心地向醉酒男子解释,希望他放弃恶作剧,指出 110 报警电话是接受群众报案、求助的平台,每天的接处警量相当大,市民不可随意拨打占用公众安全救助资源,可能因为他拨打的这个骚扰电话占线,使真正需要紧急救助的人因打不通报警电话而受到伤害,

影响了 110 接处警工作的正常开展,同时也增加了公安机关破案难度。

为此,项城警方提醒市民,恶意骚扰 110、谎报警情都是违法行为,公安机关将依法严处,造成严重后果的,将追究刑事责任。因此,请市民珍惜和爱护 110 报警电话资源,不要随意拨打报警电话或谎报警情,影响其他市民的正常报警和求助,把 110 留给真正需要帮助的人们。

线索提供 曾高怀 魏康

以案说法

非法吸金 900 万 网上逃犯梦中落网

□晚报记者 朱东一

本报讯 由于非法吸收公众存款,杭州男子钟某某被当地警方上网追逃,1 月 6 日,他刚逃至周口第二天,就于凌晨 3 时被周口市公安局

局七一路派出所民警成功抓获。1 月 5 日晚,七一路派出所值班民警得到一条重要线索:杭州籍网上逃犯钟某某正在辖区内某酒店住宿。该所负责人张晓东、教导员张文巍闻讯后,迅速制定抓捕计

划,并带领多名民警赶到酒店。由于不能确定钟某某确切的房间号,民警把住了酒店的所有出入口,通过询问酒店前台服务员,了解到当晚入住人员有关情况后,经过网上比对,民警很快就确定了钟某某的

房间号,最终于 1 月 6 日凌晨 3 时将钟某某成功抓获。

据悉,钟某某,44 岁,浙江杭州市人,因非法吸收公众存款 900 多万元案发,2010 年 12 月 30 日被杭州警方上网追逃。线索提供 李中堂

失意男子欲轻生 公安消防联手救

□晚报记者 高洪驰

本报讯 1 月 7 日中午,西华青年刘某因情场失意,爬上该县一座高达 20 余米的龙门架欲跳楼轻生,经过西华县民警和消防官兵 3 个多小时的营救,刘某最终脱离险境。

当日 12 时许,西华青年刘某爬上该县县城与一在建楼房相连、离地 20 余米的龙门架上,大声喊叫并不停地扭动身躯,令围观群众惊恐不已。接到报警后,该县民警和消防官兵迅速赶到事发现场,在地上放置大量海绵,并搭起编织篷布作为缓冲层,以防刘某跳下摔伤。

通过对话刘某,民警得知其因情场失意,才爬上龙门架欲跳楼轻生。于是,民警迅速找来刘某的女友。当日 13 时 50 分,由于劝说无效,刘某再次情绪激动并手扶钢管身体悬空。直到当日 15 时许,刘某的父亲及多位亲属赶到现场,经过众人轮番劝说,刘某最终放弃轻生念头,走下龙门架,大家悬着的心才落了下来。

线索提供 程海龙

想说就说

谁是“假离婚”的“第三者”?

□连海平

一个“为买房子假离婚,你愿意吗”的调查显示,64%的参与者说“可以试一试”。近年来,子女上学、拆迁补偿、购房等都成为假离婚的种种理由。这条获取利益的成功捷径让很多夫妻纷纷复制效仿。

为了多买一套房子、少付点首期与利息而玩“劳燕分飞”的假把戏,恐怕许多外国人都无法理解,可“假离婚”就是一种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现象。早在几年前,“中国式假离婚”就开始泛滥。

如 2005 年,华北油田曾出台“单身不下岗”政策而导致职工像赶集一样玩“假离婚”;哈尔滨某教育部门“男女有别”的供热费报销制度,其中离异女职工可以享受报销待遇,导致集体“假离婚”;重庆某地拆迁补偿制度规定:离了婚单独立户的,可以各分一套房,以优惠的价格购买,导致大规模“离婚”……今天的住房“限购令”再次让“假离婚”现象沉渣泛起。

作为局外人,容易把“假离婚”当笑话看,莞尔之余甚至还叹一句“中国老百姓真会钻空子”。但正如广州俗谚云“有头发谁想做秃头”,如果不是现实所迫,谁愿意玩“假离婚”这个丢脸又可耻丢“人”的游戏?夫妻真离婚背后往往都有“第三者”,可谁又是“假离婚”背后的“第三者”?

这个“第三者”,看来还是制度。比如,在计划经济时代,户籍身上牢牢地捆绑了教育、就业、住房、社保、计生等诸多公民权利,丝毫不可逾越,不同户籍间的公民权利,可能有天壤之别。即使进入市场经济时代,管理者仍然对旧户籍制度心存依赖,依据户籍分配社会资源的现象仍然大量存在。别的不说,就现行的高考制度,对户籍的限制仍然铁板一块,不得通融,正是这种制度,催生了“高考移民”现象。

社会伦理学家马格利特在《正派社会》一书提出“羞辱性制度”概念。从这个角度审视,导致公众“假离婚”的制度无疑就是一种“羞辱性制度”。为防止“假离婚”现象一再重演,伤害社会公序良俗,必先从制度设计本身入手,使制度符合法律、法治精神,接近社会公平与公正,尤其是户籍制度改革,应该早日提上议事日程。只有在这个前提下,方可进而考虑制度的周密性,降低制度的“可钻性”。